

揭阳市揭东区医疗保障局文件

揭东医保〔2021〕10号

关于印发《揭阳市揭东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开发区、金属城）人民政府（办事处、管委会），各定点医药机构：

为贯彻落实《转发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的通知》（揭医保〔2021〕19号）和《关于印发〈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揭医保〔2021〕24号）的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我局制订了《揭阳市揭东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揭阳市揭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1年3月26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揭阳市医疗保障局。

揭阳市揭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1年3月26日印发

揭阳市揭东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坚决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宣传解读《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下称《条例》）等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法制意识，深化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在全社会营造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根据《转发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的通知》（揭医保〔2021〕19号）和《关于印发〈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揭医保〔2021〕24号）的有关要求，区医疗保障局定于2021年4月份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以“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月活动。

一、活动主题

宣传贯彻《条例》 加强基金监管

二、宣传内容

- （一）解读《条例》等医疗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
- （二）展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成果及曝光典型案例；
- （三）畅通举报投诉渠道。

三、宣传形式

各镇（街道）医保办、各定点医药机构要以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条例》为契机，重点围绕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学习宣传《条例》等工作内容，采取多种渠道开展宣传，进一步提高公众正确认知和主动参与基金监管的积极性，营造全社会关注并自觉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

（一）多种形式宣传。通过发放《条例》小册子、张贴海报、派发宣传折页、悬挂宣传标语、摆放宣传资料取阅读夹等宣传形式，运用群众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宣传方法，加强舆论引导和正面宣传。

（二）多种载体宣传。充分利用电视、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加强信息公开，构建良好舆论氛围。一是在揭东电视台《揭东新闻》播出后，播放视频宣传标语并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同时在《揭东新闻》播出过程中播放滚动字幕；二是紧扣活动主题，从国家、省、市级和中国医疗保障等微信公众号选取相关内容（包括《条例》的内容和解读、典型案例曝光等），通过揭东电视台微信公众号“金凤视听”进行发布，提高公众对医保法律法规的知晓率；三是在揭东人民广场户外LED大屏幕播放宣传标语，进一步营造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的社会氛围。

（三）贴近群众、贴近实际宣传。深入基层，实现宣传活动全覆盖。以两定机构、医疗保障经办窗口为主要宣传场所，在医保经办机构服务大厅、定点医院门诊大厅、连锁定点药店门店等人群密集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折页、播放宣传

片、悬挂宣传横幅，在定点医药机构的LED屏播放宣传标语。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各镇（街道）医保办、各定点医药机构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实施，认真做好宣传工作。要紧紧围绕宣传主题，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深入人心的宣传活动。在集中宣传月活动期间，各单位要实时拍照回传到区医保局价格和基金监管股微信工作群中。

（二）广泛动员，集中宣传。要通过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培训，及时做好组织动员，有序推动活动开展。以集中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广泛宣传《条例》出台的背景和内容，做好解读，确保《条例》落地见效。

（三）发动社会，全民参与。要加强社会舆论造势，使《条例》家喻户晓，营造全民知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各单位要广泛告知本区举报投诉渠道与电话，宣传解读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办法，鼓励群众积极主动参与医保基金监管。

（四）认真总结，及时报告。各单位要注意收集宣传活动资料，及时整理、上报宣传活动中涌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切实通过本次宣传活动，提高广大参保人对打击欺诈骗保的关注度、认同度、参与度和支持度，确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同时要及时总结集中宣传活动的成效，相关开展情况及照片资料要及时报送区医保局价格和基金监管股。